

澳門科技大學語音實驗室 使用規範

為確保澳門科技大學語音實驗室（以下簡稱“實驗室”）實驗環境的專業性、實驗設備的正常高效運轉以及實驗數據的安全可靠，所有使用者須嚴格遵守以下條款。

一、實驗室使用總則

1. 准入與預約管理

- 僅限實驗室管理團隊成員、工作人員及經審批的師生與研究人員使用，非相關人員未經允許不得進入。實驗室管理團隊成員和工作人員有權拒絕任何未預約人員進入。
- 使用實驗室（含參訪、授課、研討、實驗等）需提前3個工作日填寫《實驗室使用申請表》（附錄），並提交至實驗室管理團隊審核進行預約。預約成功後請根據預約時間使用實驗室。
- 實驗室正常開放時間為週一至週五 09:30-13:00 / 14:30-18:00，法定節假日暫停開放（如遇惡劣天氣，則參考大學相關指引開放）。如有特殊需求（如於正常開放時間以外或節假日進行實驗），需在《實驗室使用申請表》中進行說明。

2. 環境維護

- 保持實驗室整潔，實驗結束後需整理使用區域、清理個人用品及垃圾。
- 嚴禁在實驗室內飲食、吸煙或存放包括食品在內的個人用品，避免設備受損或佔用實驗室空間。
- 應保持安靜的科研環境，禁止在實驗室內喧嘩、追逐或開展無關的活動（如娛樂、閒聊等）。

二、設備使用規範

1. 基礎設備（計算機及輔助設備）

- 實驗室所有 PC 主機均運行 Windows 系統，禁止擅自安裝或卸載軟件、修改系統設置或更換硬件。
- 若有實驗需求需安裝專用程序時，須在實驗室工作人員指導下操作，並將程序安裝至指定路徑，實驗結束後應及時刪除。
- 使用投影儀等輔助設備前，須確認設備狀態，如出現無響應或異常問題時，應及時聯繫工作人員，禁止強行操作。

2. 錄音設備

- 使用專業電容麥克風錄音時，請輕拿輕放，避免設備損壞。
- 調試麥克風及錄音設備前，請諮詢實驗室工作人員。
- 錄音結束後，將麥克風歸位並關閉相關設備電源。

3. 錄音室

- 在開始錄音前，應確保隔音門完全關閉以保持隔音效果。
- 禁止在錄音室內放置非實驗物品。

4. 專業研究設備

- 使用眼動儀、腭位儀、聲門儀、鼻音計、鼻流計以及其他專業設備前，須參加實驗室組織的專項培訓，禁止未經培訓擅自操作高精密設備。
- 上述專業設備須在實驗室工作人員指導下使用。
- 實驗前應檢查設備運行狀態，如發現故障請及時告知工作人員。

三、實驗數據管理

1. 實驗數據與知識產權歸屬

- 依託實驗室產生的實驗數據及知識產權，除另有協議外，由研究者（團隊）和實驗室共有。
- 研究者應尊重本實驗室之投入與資源，凡使用實驗室及其設備開展教學或科研工作所取得的相關成果（包括但不限於論文、報告、專利、項目申報等），均須明確標註澳門科技大學語音實驗室為實驗或數據支持單位，並按照學術規範及實驗室相關規定進行成果署名或致謝。

2. 數據安全與備份

- 實驗數據應妥善保存，重要數據請備份至實驗室指定存儲設備。
- 禁止將實驗數據傳播至未經授權的平台或設備，或洩露給第三方。
- 依託實驗室設備產生的原始數據由實驗室存檔5年，研究者可申請延長存檔期。

3. 實驗倫理與隱私保護

- 於實驗室開展研究時，應嚴格遵守一般的研究倫理以及大學/學院關於研究倫理的規定。如有需要，應向學院學術倫理審查委員會提出倫理申請。
- 涉及參與者隱私的實驗數據需嚴格保密，任何實驗結果的公開均須徵得實驗參與者書面同意，並經過實驗室管理團隊審批，禁止洩漏可識別參與者身份的信息。

四、安全與設備維護

1. 實驗室安全

- 實驗室所有設備使用後均須及時關閉電源。
- 禁止私自更換電源插座、亂拉電線或使用不符合實驗室標準的電器。
- 發現漏電、插座發燙、電線破損等情況，應立即切斷電源並告知工作人員。
- 禁止攜帶易燃、易爆、有毒物品進入實驗室。

2. 設備維護與故障處理

- 使用者須配合工作人員完成設備日常檢查。
- 使用設備時需嚴格按照操作規範，嚴禁暴力操作。
- 發現設備故障或損壞，應立即停止使用並報告工作人員。

3. 緊急情況應對

- 遇緊急情況（如火災、設備起火等），應立即切斷電源並迅速撤離，按規定流程報警。

五、違規處理

1. 違規行為處理

- 任何違反實驗室規範的行為（如擅自操作設備、破壞公物、洩露數據等），將視情節輕重給予警告、暫停使用權限或上報學院乃至學校處理。
- 嚴重違反實驗室規範者將被列入“黑名單”，今後將不獲准於實驗室開展任何活動。

2. 損壞賠償

- 因操作不當、疏忽或故意行為導致設備損壞的，應承擔相應賠償責任。

六、附則

- 本規範自發佈之日起生效，所有使用者須於《實驗室使用申請表》中確認已閱讀並同意遵守本規範。
- 本規範未盡事宜，由實驗室管理團隊補充或修訂。
- 本規範之最終解釋權歸澳門科技大學語音實驗室所有。

澳門科技大學語音實驗室管理團隊

日期：2025年10月15日

附錄：澳門科技大學語音實驗室使用申請表

一、申請人基本資料

姓名		所屬單位/學院	
職稱		課程/年級/學號（學生適用）	
聯絡電話		電子郵箱	

二、使用性質與目的

項目名稱	
項目負責人（如有）	
項目編號（如有）	
使用性質（請勾選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參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討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（請註明）
使用人數及姓名	
使用目的（請具體說明）	

三、使用時間安排

日期	
時段（請勾選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午（09:30-13:00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午（14:30-18:00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（請註明）
具體時間	開始時間：_____ 結束時間：_____
如於正常開放時間以外或節假日進行實驗，請註明	

四、使用空間與設備需求

實驗區域（可複選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用實驗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錄音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會議/研討區
所需設備（可複選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PC電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聲門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眼動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業麥克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腭位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鼻音計/鼻流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（請註明）

五、研究倫理確認

研究參與者是否提供書面同意？（請勾選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研究是否已通過倫理審查？（請勾選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提交，尚未獲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獲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尚未提交

六、申請人承諾

本人已閱讀並同意遵守《澳門科技大學語音實驗室使用規範》，保證正當使用設備、遵守研究倫理、妥善保護數據與儀器。如有違反，願承擔相應責任與後果。

申請人：_____（簽名） 日期：_____

七、導師審核（學生適用）/項目負責人審核（科研項目適用）

我確認研究內容符合學術與倫理要求，同意申請人提交實驗室使用申請。

導師/項目負責人：_____（簽名） 日期：_____

八、實驗室審批意見

審批意見：

審批人：_____（簽名） 日期：_____